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b>索引</b>	<b>页码</b>
鉴证报告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8BJA90256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港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唐山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唐山港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唐山港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唐山港公司2017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勇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72,617,696.32 元（包含利息 617,697.89 元），其中各项目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	2017 年	合计	备注
1	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972,617,696.32	972,617,696.32	注 1
	合计	972,617,696.32	972,617,696.32	

注 1：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五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采取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对价，标的资产中 6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土地上附着物的交易对价由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共计支付 496,979,524.00 元。其余标的资产的对价由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 39.64%，共计支付 700,101,376.34 元；以现金方式支付 100,000 万元。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全部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和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 3、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截至 2017 年 3 月 6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并已办理销户手续。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16 年 12 月，公司与 2016 年配套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6 年 12 月，公司聘任国信证券担任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授权财务顾问主办人有权随时对存储账户的基本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其他相关事宜采取现场调查、书面质询等方式进行监督，行使其监督权。公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支行，账号为 0403013329300063357；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泽商务区支行，账号为 698875209）。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  
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 六、 期后事项

无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 附件：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261.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261.77			
报告年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97,261.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年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否	97,261.77	97,261.77	97,261.77	97,261.77	100%	—	—	—	否
合计		97,261.77	97,261.77	97,261.77	97,261.77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年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五届七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和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